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莊芝瑄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451

傳真：03-3361097

電子信箱：06517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201246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124611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修正後113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桃園市桌球代表隊
選拔賽競賽規程1份，敬請踴躍組隊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案係因本市桌球代表隊選拔賽與中華民國桌球協會公告113年度15歲組暨17歲組青少年桌球國手選拔賽日期撞期，爰修正競賽規程內比賽日期，修正後選拔賽時間為112年12月27日(星期三)。
- 二、本案同意貴校帶隊人員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另市屬學校人員倘有課務派代需求者，請於賽前1週以學校為單位檢送教師課表(請於課表上明確註記申請日期，兼課及輔導課不予派代)及代課鐘點費填報表寄至承辦人信箱(065172@ms.tyc.edu.tw)，學生部分請依學生請假相關規定本權責辦理；國私立學校請本權責卓處。
- 三、為強化學生運動員運動禁藥相關知能，以保障學生運動員進行運動禁藥檢測實施之相關權益，自114年起參加全中運之運動員，應取得財團法人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線

秀才分校 112/12/12 09:52



1120015481

有附件

上學習平台之測驗合格證明方可報名，學習平台網址為
(https://elearning.ctada.org.tw/tc_0.aspx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國中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
副本：桃園市體育總會桌球委員會



裝

訂

線

